

市人大代表蒋厚泉

## 建议出台相关法规条例规范商家点餐机制

近日,广州市人大常委会举行市人大代表统一接受媒体采访活动。多位市人大代表就青少年心理健康、扫码点餐、家政服务等民生热点问题建言献策。



市人大代表、中国科学院华南植物园策划总工程师蒋厚泉:  
**建议传统点餐方式与“扫码点餐”共存**

随着人们生活节奏的加快以及科技手段的推陈出新,餐饮业手机“扫码点餐”渐渐取代了传统点餐模式,成为主流点餐方式。市人大代表蒋厚泉通过对广州3个区(天河、越秀、黄埔)62家餐饮店进行走访调研,发现除5家店无扫码支付,其余商家均使用扫码点餐的方式进行点餐。

蒋厚泉表示,在对餐厅食客进行随机访问中发现,食客普遍“吐槽”目前许多商家以“无纸化办公”“零接触点餐”等措辞拒绝提供纸质菜单给消费者,扫码点餐从点餐的“可选项”变为了“必选项”。还有食客表示,商家的“扫码点餐”需要绑定个人账号,关注公众号,同意获取用户位置信息,才能进行点餐操作,自己被动地关注了一堆餐厅公众号,定时就会收到各种信息推送,更有甚者会收到商家的推销电话。“此外,目前很多中老年消费者依然使用‘老人机’,对于餐厅的‘扫码点餐’以及‘线上支付’的一条龙点餐机制是望而却步。”

蒋厚泉建议,可以保留传统点餐方式,与“扫码点餐”共存。政府相关职能部门需出台相关法规条例规范商家的点餐机制,切实保障消费者权益。同时,建议广大商家优化“扫码点餐”的后台小程序设置,无需关注微信公众号,无需绑定个人信息就能轻松下单,免去后续信息骚扰。

“餐饮服务行业兼顾到服务的温度。当有老或者视听觉有障碍的客人进店时,店家应主动向其询问是否需要提供人工的点餐帮助。为了使客户在“扫码点餐”时更加便捷,WIFI等硬件服务设施也需跟上。”蒋厚泉说。



市人大代表、越秀区教育局专职督学吕超:  
**老年人口较多区域给予更多资金支持发展家政业**

市人大代表吕超今年的建议继续聚焦家政服务业发展等民生热点。据相关统计数据,截至2019年底,广州60周岁以上人口达175.51万,占户籍人口的18.40%。“之前推进学前教育发展多年才初见成效,回到家政服务业的发展也是一样,再过15年-20年,广州人口老龄化问题将日渐突出,当下家政服务业发展就需要得到重视。”

吕超表示,广州市在国内优先规划探索发展“羊城家政”基层服务站的建设,用房地地得不到保障,资金投入不足、家政人才缺乏等成为推进示范性“羊城家政”基层服务站过程中的“瓶颈”问题。

为此,吕超建议,针对老旧城区受制于建设用地不足,场地使用变更困难等问题,在规划上,应给予一定的政策支持,保证“羊城家政”基层服务站的场地建设,对于政府没有足够场地的区域,给予场地租金补偿,保障“羊城家政”基层服务站建设有场地能实施。对于所在辖区内的老年人较多的区域,在广州市财政预算比例的基础上,给予更多的资金支持,以推进“羊城家政”基层服务站的持续稳定建设。

在人才供给方面,结合广州地区院校教育特色,开设适合基层社区的家政专业,大力培养家政从业人员,毕业后融入基层社区进行服务。与此同时,对从事家政服务的人员给予更多的政策倾斜,如为从事家政服务人员解决社保、医保问题,为家政从业人员提供廉租住房、积分入户等福利保障措施,吸纳更多的人才加入到家政的服务队伍中来。



市人大代表、从化区流溪中学办公室主任黄妙茜:  
**建立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联防联控工作小组**

市人大代表黄妙茜是从化区流溪中学办公室主任、中学高级教师。作为一名从业多年的教育工作者,黄妙茜觉得青少年儿童心理健康问题需要被给予更多的关注。

黄妙茜建议,建立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联防联控工作小组。由政府分管教育领导为组长,政法、教育、公安、检察、司法、卫生健康、民政、妇联、总工会、团市委等部门为成员单位。定期召开会议,明确责任分工,部署工作安排,调度工作进展。

其次,建立系统的学生心理危机识别和干预机制。成立由教育、政法、公安、检察、司法、卫生健康等部门专家组成的学生心理危机干预研究工作组,各部门根据部门职责,监测和筛查存在心理问题学生的信息,建立学生心理危机预警台账,及时共享数据和资源,通报相关情况。建立学生心理危机干预机制、学生心理问题会诊制度,定期分析研判,研讨确定干预措施。

第三,建立心理专家与区市、中小学校结对制度。建立各市区心理专家资源库,充分利用市区心理专家及优质资源,建立高校、卫生健康部门心理专家与区市、中小学校结对机制,定点联系片区、学校,经常性开展“心理专家进校园”活动,为学生提供针对性强、优质、便捷的心理健康服务及研究实践平台。

此外,黄妙茜建议,完善特殊、重点人员家庭未成年人心理关怀机制。建立系统化专业化的儿童青少年家庭教育指导体系、建立专业化的社会服务平台。

■采写:新快报记者 麦婉诗 王彤 ■摄影:新快报记者 林里

《广州市城中村改造合作企业引入及退出指引》发布

## 广州要求城中村改造企业引入产业、教育、医疗资源

新快报讯 记者王彤报道 日前,广州发布了《广州市城中村改造合作企业引入及退出指引》(以下简称《指引》),对参与广州旧村改造的企业提出了门槛。1月26日,广州市住建局发布了相关政策解读。这是广州乃至全国首次对城中村改造合作企业较为系统地提出了引入产业、教育、医疗资源的要求。

根据解读,《指引》是城市更新“1+1+N”政策体系中的系列指引之一,是对2020年市委十一届十一次全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深化城市更新工作推进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有关内容的细化和落实,能进一步规范广州城中村改造项目,有序实施城中村改造合作企业引入。根据《指引》,在广州市的旧村全面改造工作中,企业的开发能力、资金实力、产业导入、城市服务以及本地税收贡献方面均将是招商阶段考虑的标准。

**关键词:实力**  
改造面积超60万平方米  
企业总资产不低于300亿

合作企业的资金实力,是保证项目不烂尾,村民能够如期回迁的保障。根据《指引》,合作企业应具备与改造地块相匹配的资金实力。具体来说,改造范围内现状建筑面积小于60万平方米的项目,企业总资产不低于200亿元;现状建筑面积大于等于60万平方米的项目,企业总资产不低于300亿元。在此基础上,合作企业净资产不低于50亿元且信誉好,征信记录良好。

能力和经验方面,《指引》要求,合作企业需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3年以上;近3年房屋建筑面积累计竣工15万平方米以上;有职称的建筑、结构、财务、房地产及有关经济类的专业管理人员不少于20人,其中具有中级以上职称的管理人员不少于10人。

市住建局解读,《指引》要求合作企业

具备房地产开发建设的能力。通过对纳入广州3年计划和5年方案的城中村进行分析,平均单个项目的现状建筑面积约为106万平方米,复建安置成本超100亿元,项目总资金需求更大。《指引》对合作企业的总资产和净资产提出一定要求。

**关键词:配套**  
与政府或指定部门签协议  
配建学校和医院及配套设施

在以往的开发过程中,开发商承诺业主要配建学校,实际上不落实的情形并不鲜见。市住建局指出,之后,将由区政府或其指定部门与合作企业签订《城中村改造监管协议》,明确城中村改造中产业、教育、医疗等资源引入要求,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确保合作企业履约。

根据《指引》,在旧村改造的基础设施配套方面,市教育和卫生健康部门结合城中村改造明确优质中学和三级医院布点,指导各区做好优质中学和三

级医院规划。合作企业应按照规划配建学校和医院及其配套设施。

合作企业与拟引入的产业企业签订引入协议,协议约定双方承担责任。合作企业不按照承诺在规定的时间内引入产业、教育、医疗等资源,或者引入产业竣工投产后,经区产业部门核算产出效益指标未达到监管协议约定要求的,或者引入的教育、医疗等资源经区教育、卫生健康部门核实未达到监管协议约定要求的,追究合作企业的违约责任,并按协议约定进行处理。

区政府或其指定的部门根据协议约定条款和合作企业违约的情况,可启动银行保函索赔程序,将结果通报市住房城乡建设、规划和自然资源部门,并按照《广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规定》规定予以处理。合作企业退出后,改造工作尚未完成的城中村,区政府指导村集体启动新的合作企业遴选工作。退出的合作企业前期投入按照协议约定予以合理补偿。